

# 滦平县应急管理局

## 滦平县应急管理局 2025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 1. 主要职能。

(1) 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 拟订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制定相关规程和标准并监督实施。

(3) 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 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县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较大灾害救援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6) 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 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县乡各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 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9) 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 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 依法行使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和各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园区管委会（管理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 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县域内和驻滦中央、省属、市属工矿商贸行业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 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 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6)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驻涇中央企业、省属、市属企业的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对安全生产重点企业的执法检查。

(17) 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18)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2、机构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涇平县应急管理局内设机构：党政办公室；综合协调和调查统计股；应急管理办公室；火灾防治管理股；灾害管理和救援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矿山安全监督管理股；工商贸行业安全监督管理股；宣教和政策法规股；综合减灾和物资保障股。

## 3、人员情况

涇平县应急管理局核定编制数 67 个，年末实有 46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事业编制 36 人），比 2024 年末实有人数多 3 人。

（三）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包括当年预算收入、预算支出（重点项目支出、“三公”经费支出、政府采购支出）等情况

#### 1、部门预算批复情况

根据《滦平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5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滦财预〔2025〕3 号），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获批年初预算安排 1844.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5.92 万元，项目支出 518.23 万元。执行中经预算调整，调整后部门全年预算收入为 6741.2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714.17 万元（包含基本支出 1416.79 万元，项目支出 5297.38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27.11 万元（基本支出 4.76 万元，项目支出 22.35 万元）。

#### 2.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县应急管理局全年实际支出 6720.5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0.7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7%。其中，基本经费支出 1406.3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3.7%；项目经费支出 5314.2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8.8%。

2025 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收支 18.42 万元，年末决算实际支出 41.59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3.17 万元。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 72.46 万元，其中政府货物采购 0 万元，政府服务采购 72.46 万元。

（四）部门（单位）主要履职情况，包括主要工作完成情况、预决算公开、存量资金管理、三公经费控制、内部管

理制度建设等情况

1. 不断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制定《滦平县安全生产监管职责清单》《滦平县部分新兴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清单》《滦平县关于明确闭库销号尾矿库监管职责的通知》，县安委办通过联合检查和督导检查的方式，推进安全生产各项重点工作，全年累计开展联合检查5次，督导检查乡镇街道和部门50个，提出整改意见87项，进一步推动安全生产责任末端落实。

2. 统筹推进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一是举一反三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行动。汲取“4·8”隆化老年公寓及11·26”香港大埔火灾事故教训，组织民政、消防、住建发改等部门对全县养老机构开展多轮隐患排查整治，对全县45个小区373栋高层建筑、11栋高层公共建筑开展“拉网式”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二是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完成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年度39项具体任务，2025年累计发现并整改重大隐患202项，千次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数125项，位居全市前列。三是全面完成各项专项行动。制定《滦平县安全隐患“大起底、严整治、上水平”工作方案》《滦平县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等，聚焦养老机构、矿山、危化、工贸、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消防、燃气、旅游景区、医疗卫生、特种设备、民爆、电力能源、农业农村、水利设施、校园等行业领域安全防范措施落实，累计排查企事业单位3556家次，发现问题隐患2748项，整改问题隐患2748项。四是全力推进隐患排查集

中攻坚。制定《滦平县冬春季安全生产和森林草原防灭火隐患排查集中攻坚工作方案》，在全县范围内组织开展集中攻坚，矿山、危化、工贸、交通运输、养老机构、消防、城市燃气、特种设备等行业领域检查发现 148 家次企事业单位存在 224 项问题隐患，完成整改 224 项。

3. 强化重点行业领域风险防范。立足服务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优化营商环境，推动矿山、工贸、危化等行业领域安全发展。一是强化服务意识。加大停产停建矿山帮扶指导和行政许可手续帮办跑办力度，助力安全生产达标企业及早通过复产复工验收，全年帮助 6 个矿山系统复产复工。同时，坚持将“专家会诊”与日常执法检查紧密结合，累计检查企业 60 家次，发现并整改问题隐患 144 项。二是强化创新意识。培树承德宝通矿业有限公司等智能 AI 系统试点企业，通过 AI 智能系统将现场摄像头转变为“数字安全员”，切实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三是强化重点管理。突出汛期“头顶库”安全管理，及时调整全县 193 座尾矿库落实包保责任人，加大关键时段执法检查频次和力度，累计检查企业 108 家次，发现并整改问题隐患 197 项。四是强化重点防范。对全县 12 家涉有限空间作业和涉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的 26 座冷库进行了风险管控帮扶指导，发现整改问题隐患 30 项。五是强化协调联动。联合县市场监管、生态环境等部门开展 2 次执法检查，发现并整改问题隐患 11 项。联动县公安、交通等部门完成国家和省移交黑加油点线索 78 处的核查处置工作。持续加强动态检查和过程监督，累计检查企业 106 家

次，发现并整改问题隐患 233 项。

4. 营造浓厚安全文化社会氛围。精心组织开展“安全带回家 祥和过大年”“弘扬雷锋精神 助力安全生产”等系列活动，发放宣传手册15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00余人次，覆盖群众3万余人次。搭建“传统媒体+新媒体”宣传矩阵，在滦平融媒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发布科普视频、图文解读120余条，制作H5、短视频等新媒体作品5个，其中2个作品入选省级优秀科普案例。

#### 5、防治结合建立火灾事故屏障。

强化春节、两会、清明、五一及国庆期间森林草原防火工作调度；扎实开展“六项清理”、林区电力设施隐患排查整治和野外违规用火打击等行动；全县 26 支专业森林消防队伍 24 小时集中备勤，实施靠前驻防，严格执行“135”信息推送打击机制；做好出警灭火抢险救援工作；加强应急救援装备建设，全面提升应急救援装备保障能力。

###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应急管理事业的发展。

####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为加快推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贯彻落实《中共滦平县委 滦平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

意见》（滦发〔2019〕10号）和《滦平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滦财绩〔2025〕7号）文件精神，加强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我局根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并于2026年1月14日起，组织开展本部门2025年整体、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为做好2025年预算项目自评工作，按照“统一管理、分步实施、机构保障、监督落实”的工作思路，我局领导班子高度重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成立以局长李亚军为组长、副局长訾国刚、武承凯、王力强、张子洋为副组长的绩效自评工作领导小组。副局长訾国刚具体负责组织和指导绩效自评工作，成员于瀛泽、朱威伦、杨大伟、马艳丽、董冠博、孟凡奇、董文庆为具体工作人员。召开绩效自评工作会议，收集相关资料，自查抽查相关财务资料，计算核定自评分数，撰写自评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附件2），逐项文字表述得分构成。）

#### （一）投入绩效情况分析

##### 1. 目标设定

###### （1）职责明确

根据《中共滦平县委办公室 滦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滦平县应急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滦办字〔2019〕3号），县应急管理局内设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各部门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

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

## （2）活动合规性

县应急管理局工作主要集中在防灾减灾救灾、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面，与部门职责相一致，符合县委、县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 （3）活动合理性

2025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置为严格落实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商贸领域安全监管责任，强化其他领域。。。。确保遇有险情科学有效处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阐述了总体指导思想，并明确2025年工作职责、拟开展的工作内容和预期效果；但评价发现，成本设置指标不完整，未明确分项成本控制金额或标准，指标细化程度不足。

## （4）目标覆盖率

根据《滦平县财政局关于批复2025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滦财预〔2025〕3号），年初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518.23万元，年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518.23万元，目标覆盖率达100%。

## （5）目标管理创新

部门绩效目标编报数量60条-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的绩效目标填报数量48条=12条

## 2. 预算配置

###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2025年部门实际在职人数46人，编制数67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46人/编制数67人)×

100%=68.66%，不存在超编情况。

## （2）“三公经费”变动率

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8.42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8.42 万元。2025 年度县应急管理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变动率为 0%。

## （3）重点支出安排率

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年初安排重点项目为“2025 年度工矿商贸领域作业场所视频监控全覆盖建设”“2025 非煤矿山综合治理专项资金”“2025 年自然灾害救助补助资金（农房保险）”“2025 年农房保险”“2025 一元民生保险”“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遥感影像估算房屋震害风险初判等综合业务费项目”“森林草原防灾减灾经费项目”“森林草原防灭火项目”全部予以安排预算，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为 100%。

## （三）过程绩效情况分析

### 1. 预算执行

#### （1）预算完成率

县应急管理局调整后部门全年预算收入为 6741.2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714.1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52.6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48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27.11 万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县应急管理局全年实际支出 6720.5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20.71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7%。

## (2) 预算调整率

根据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决算表，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年初预算金额 1844.16 万元，全年预算数为 6741.28 万元。预算调整率=（全年预算数为 6741.28 万元-年初预算金额 1844.1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1844.16 万元=265.54%，年度预算调整较大。

## (3) 支付进度率

根据滦平县应急管理局 1-6 月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报告，截至 6 月末，县应急管理局上半年实际支出 990.97 万元，上半年执行中追加预算 0 万元。2025 年上半年支付进度=半年支出金额 990.97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27.11 万元+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1844.16 万元+上半年追加 0 万元）×100%=52.9%。

截至 2024 年底，县应急管理局全年支付进度=部门全年实际支出 6720.58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27.11 万元+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1844.16 万元+年度调整预算 4870.01 万元）×100%=99.7%。

## (4) 结转结余率

根据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决算表可得，年末结转结余总额 20.71 万元，全年预算数 6741.28 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 20.71 万元/支出预算数 6741.28 万元）×100%=0.3%。整体来看，单位结转结余资金规模比较小，不影响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 (5) 结转结余变动率

根据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决算表，年末结转结余总额 20.71 万元，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 27.11 万元，故结转结余变动率= $(\text{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20.71 \text{ 万元} - \text{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27.11 \text{ 万元}) / \text{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 27.11 \text{ 万元} \times 100\% = -23.6\%$ 。

####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根据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决算表，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48.35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63.1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text{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 } 48.35 \text{ 万元} / \text{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63.18 \text{ 万元}) \times 100\% = 76.5\%$ ，公用经费支出控制较好。

#### (7) “三公经费”控制率

根据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决算表，“三公经费”的实际支出 41.59 万元，预算安排支出为 42.3 万元，故“三公经费”控制率= $(\text{“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 41.59 \text{ 万元} / \text{“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42.3 \text{ 万元}) \times 100\% = 98.3\%$ 。

####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根据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的比较，发现部门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有 1 个，为“滦平县 2025 年度政策性农村农房保险项目”政府采购执行率= $(\text{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 1 \text{ 个} / \text{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 1 \text{ 个}) \times 100\% = 100\%$

## 2. 预算管理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局制订了《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滦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滦应急〔2022〕50号）《滦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重点任务局内分工方案>的通知》（滦应急〔2022〕51号）《滦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事前绩效评估规范>的通知》（滦应急〔2022〕52号）《滦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的通知》（滦应急〔2022〕53号）《滦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预算绩效目标设定规范的>的通知》（滦应急〔2022〕54号）《滦平县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规程>的通知》（滦应急〔2022〕55号）等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项绩效管理制度。

#### （2）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门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评价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使用较合规。

####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我局按照财政要求时间节点公开了2025年预算信息，暂未公开决算信息。预算公开内容符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指南要求，且符合预算公开时限要求。

#### （4）基础信息完善性

部门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 3. 资产管理

### （1）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门已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 （2）资产管理完全性

部门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3）固定资产利用率

根据 2025 年县应急管理局的固定资产明细可得，部门的所有固定资产均为在用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 4. 预算绩效监控管理

监控率：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全年开展项目数量为 33 个，故监控率=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数 33 个/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 33 个 × 100%=100%

## （三）产出指标分析

### 1. 职责履行

#### （1）项目实际完成率

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全年开展项目数量为 33 个。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 33 个/计划完成项目数 33 个) × 100%=100%。

#### （2）项目质量达标率

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开展 33 个项目，实际完成项目 33 个，完成项目中不存在质量问题。项目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项目个数 33 个/项目总个数 33 个) × 100%=100%。

### (3) 重点工作办结率

2025 年重点工作办结率 100%。

### (4)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

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自评项目共 33 个，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自评项目个数 33 个/项目总个数 33 个)×100%=100%。

## (四) 效果指标分析

### 1. 监督发现问题

2025 年度，县应急管理局在工作执行过程中未出现违规问题，部门的资金预算使用较为合理、合规，资金使用效率较好，未出现资金挪用、占用等情况。

### 2. 工作成效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对我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我局开展了绩效自评和中期监控工作，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较为重视。

### 3. 评价结果应用

应用率：部门召开会议制定自评方案，收集相关资料，自查抽查相关财务资料，计算核定自评分数。撰写自评报告，发现问题，讨论整改方案，下达整改工作计划，并进行整改情况核查。

### 4. 结果应用创新

因县应急管理局在 2025 年度未开展相关的绩效评价工作，所以并未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也未将预算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 5. 社会效益

2025 年度进行了部门整体满意度调查问卷，问卷共计 50 份，调查的社会公众满意度达 95% 以上。

## 四、存在的问题

通过对 2025 年各项目工作完成情况总结，对比年初绩效目标的设定情况，本单位设定了较为清晰的绩效目标，为资金管理使用提供了一定的绩效导向和规划性目标，强化了绩效意识，为绩效评价提供较为合理的目标依据。同时，绩效考核指标还存在着不全面、不完整的问题，绩效指标的设定仍有待提高，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应急管理局及时改进绩效目标指标的设定方式，提高设定质量，为科学准确衡量项目绩效和更好的推动应急工作提供依据。

资产管理有待加强、财务制度不够完善、审批程序不够严格、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制度建设存在缺陷、支出管理力度不够、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

##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1. 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升绩效目标指标设定的科学性、可评价性；进一步提高各年度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针对性、完整性，优化整体绩效目标和重点项目目标的设定，整体绩效目标的设置应该结合单位职能、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预计单位在本年度内履职所要达到的总体产出和效果。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应与绩效目标相吻合，加强指标间的相关性、系统性，做到细化、量化，使其更具有可操作性。

2. 进一步完善部门工作管理制度，明确管理主体、责任主体，确保管理流程清晰、责任到人。

3. 提高预算管理精细化水平

## 六、附件

附件 1：滦平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 滦平县应急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分)	目标设定 (5分)	职责明确 (1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1
		活动合规性 (1分)	部门的活动评价是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符合县委、县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活动合理性 (1分)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目标覆盖率 (1分)		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 部门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	达到目标值得1分，未达到目标覆盖率达到目标成比率×1，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1



预算完成率(3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目标值≥100%; 达到目标值的得3分; 100%>结果≥90%,得3分; 90%>结果≥80%,得1分; 结果<80%得0分。	3
预算调整率(3分)	部门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调整程度。 部门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目标值为1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半年进度:结果≥50%,得2分;50%>结果≥40%,得1分;结果<40%,得0分。 全年进度:结果≥100%,得4分;100%>结果≥95%,得3分;95%>结果≥90%,得2分;90%>结果≥85%,得1分;结果<85%,得0分。	0
支付进度(6分)	部门年度支付数与年度预算(调整)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支付进度。 部门支付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上半年预算安排+全年执行追加))×100%	目标值为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结余结转率(3分)	通过对部门结余结转率与部门结余结转率(结转率)的比较,反映部门结余结转率。 部门结余结转率=(本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结余结转)×100%。	目标值为≤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未扣分值=结转率×2×10,扣变分率达10%以上的扣2分。	3
结余结转率(3分)	通过对部门结余结转率与部门结余结转率(结转率)的比较,反映部门结余结转率。 部门结余结转率=(本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结余结转)×100%。	目标值为≤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未扣分值=结转率×2×10,扣变分率达10%以上的扣2分。	3
公用经费(3分)	通过对部门公用经费支出与部门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公用经费支出与部门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公用经费支出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过程(55分)  
预算执行(27分)



过程 (55分)	资产管理 (8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分)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3分)	3
		基础信息 完善性 (4分)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3分)	4
	资产管理 健全性 (2分)	资产管理 健全性 (3分)	资产管理 健全性 (3分)	2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政府信息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部门决算信息公开性

过程 (55分)	预算 绩效 监控 管理 (2分)	固定资产 利用率 (3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目标值为8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3
		监控率(2分)	部门（单位）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绩效管理的水平和程度。 部门实际监控率=实施绩效管理的项目数/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100%	目标值为9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监控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项目实际 完成率(4分)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行职责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目标值为100%； 达到目标值得4分； 100%>结果≥95%，得3分； 95%>结果≥90%，得2分； 90%>结果≥85%，得1分； 结果<85%得0分。	4
产出 (15分)	职责 履行 (15分)	项目质量 达标率(4分)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行职责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项目质量达标是指项目决算验收合格。	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项目质量达标率×4，≤95%的扣4分。	4
		重点工作 办结率(4分)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4，≤90%的扣4分。	4

产出 (15分)	部门绩效 自评比率(3分)	部门自评项目在视程中所有项目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数量/项目支出资金量)×100%。 部门自评自评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占比率/目标值×3，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3
监督发现问题 (2分)	违规率(2分)	部门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数量占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使用的合法、合规情况。 违规率=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额/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100%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2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2
工作成效 (5分)	部门预算 绩效考核评价 (5分)	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开展情况。评价结果应用包括等情况，按百分制。 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	5
效果 (15分)	评价结果 应用(2分)	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占绩效评价项目总数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水平和程度。 应用率=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量/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100%。 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包括向财政部门报告绩效评价结果、向被评价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内部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和落实整改措施等方面，其中，落实整改措施包括调整预算结构、改革预算管理、整改发现问题、健全制度和实施绩效评价问题。	目标值为10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效果 (15分)	结果应用创新 (1分)	结果应用创新 (1分)	部门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在结果应用方面的创新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是否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2. 部门是否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全部符合 (1分)； 符合其中一项 (0.5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分)。	1
	社会效益 (5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5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良好、合格、优秀 (5分)；良好 (3分)；合格 (1分)；不合格 (0分)。	5
小计	100				96
评价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分 ≤ 得分 ≤ 100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中 60分 ≤ 得分 ≤ 79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分 ≤ 得分 ≤ 89分； <input type="checkbox"/> 较差 0 ≤ 得分 ≤ 59分		